



中華民國足球協會聲明稿

有關近日國家女子足球隊之長期培訓計畫爭議，本會於此澄清。

第一、本會於 110 年度獲得體育署支持，輔導『世界盃及巴黎奧運』兩年亞奧運培訓計畫，遺憾 11 月 1 日女足國家隊於 2024 奧運女足資格賽第二輪未能晉級，因而無法持續奧運培訓作業，失去國家訓練中心的亞奧運培訓資格及薪餉。根據國家訓練中心規定，女足隊員必須於 11 月 3 日於國家隊返國後，辦理歸建原單位。

第二、國家訓練中心於 10 月 18 日來文本會，請本會於 11 月 15 日前提交針對『2024 年巴黎奧運會』（含備戰奧林匹克運動會黃金計畫選手）培訓計畫國內外移地訓練及參賽經費需求，雖然我國女足隊此次已無法參加巴黎奧運並不符該計畫資格，但本會王麟祥理事長，深刻理解女足長期培訓之重要性，立即於 11 月 7 日與體育署鄭世忠署長以及競技組藍坤田組長會面晤

談，討論啟動新的國家女足隊培訓計畫，並獲得署長正面的回應，體育署也於 11 月 13 日也於聲明中明確表達對長期培訓規劃的支持。

第三、本會於 11 月 9 日主辦國家女足隊未來發展會議，由陳曉明總教練與木蘭聯賽球隊代表進行溝通，說明並討論新計畫的內容。該計畫期程包含 2026 名古屋亞運、2027 女子世界盃以及 2028 洛杉磯奧運。會後王麟祥理事長也與陳曉明總教練充分討論女足國家隊未來如何長期培訓，也請陳總教練儘速提出完整計畫，以利足協向體育署全力爭取

第四、陳曉明總教練彙整意見後於今（14）日提交完整計畫書，符合國訓中心作業流程於 11 月 15 日前提交之要求，以期落實女足長期培訓。

對於近日諸多的以訛傳訛傳聞，特發此聲明稿以正視聽。本會了解計畫延續的重要性，將持續努力投入更多的規劃與訓練。中華足協感謝在此議題中表達關切的各方意見，希望新的計畫能夠獲得體育署及國訓中心的支持，延續中華女足的發展。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1 1 月 1 4 日